

103年第1季 <JET 綜合台 節目諮詢委員會>

一、開會地點：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39 號 8 樓

二、開會時間：103 年 4 月 1 日(星期二) PM02:00

三、會議主席：節目部副總經理 蔡明瑾

四、與會人員：

●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

(一)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洪順慶

(二)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歐素華

(三)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

● 節目部 委員三名

(一) 節目部 副總經理 蔡明瑾

(二) 節目部 編審 陳月英

(三) 節目部 編審 何美玉

五、列席：

(一) 節目部 企劃 宋梅克

(二) 節目部 企劃 鄭嘉文

(三) 節目部 企劃 徐惠君

(四) 節目部 企劃 張維珊

(五) 節目製作部 企劃 張佑真

(六) 業務部 企劃 張絜茹

會議記錄表

會議日期	103 年 4 月 1 日 (二) PM02:00	會議地點	八樓會議室
召集單位	節目部 副總經理 蔡明瑾	會議紀錄	陳月英
與會人員	諮詢委員： 1. 歐素華 2. 王亞維 3. 洪順慶	節目部委員： 1. 蔡明瑾 2. 何美玉 3. 陳月英	節目部列席： 1. 鄭嘉文 5. 張佑真 2. 宋梅克 6. 張絜茹 3. 徐惠君 4. 張維珊

議題：103 年度第 1 季「JET 綜合台」節目諮詢委員會

發言人	發言內容
蔡明瑾	<p>歡迎各位諮詢委員蒞臨，「JET 綜合台」節目部日後將定期召開節目諮詢委員會，針對各類型節目在製播及編審方面的問題請教各位委員，希望製播單位能藉由諮詢會議聽聽多方專業的看法，多加學習，同時提醒編審在節目內容上嚴加把關，精進節目製播品質。</p> <p>103 年 1 月至 3 月，「JET 綜合台」於 3 月 12 日接獲 NCC 來函指出觀眾檢舉 102 年 12 月 27 日(五)19:00-20:00 播出的節目「女人要有錢」內容涉及為特定產品宣傳、推介，有節目與廣告未區分之虞。NCC 要求本頻道於 7 日內陳述回覆，現場徵詢諮詢委員的意見，以做日後節目內容呈現的參考。</p>

※ 案 件

- 節目名稱：女人要有錢
- 播出時間：每週一至週五 19:00 - 20:00
- 檢舉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五) 19:00 - 20:00
- 節目主題：回歸青春養顏術 由內到外全顧到
- 爭議內容描述：節目內容一再推介、宣傳「Milcolla」特定產品，並介紹其成分、使用方法和效果，已明顯表現出為特定商品宣傳之意涵，至節目未與廣告區分。
- 爭議問題：內容涉及為「Milcolla」特定產品推介宣傳，節目與廣告未區分

(現場播放討論內容 DVD 約 9 分鐘)

- 諮詢委員們的綜合意見：
 1. 節目呈現方式有廣告化嫌疑，節目來賓說法務必平衡，勿過度推介分享商品，不得特寫產品商標與名稱，本內容呈現較有廣告化嫌疑，日後應嚴加把關。
 2. 於回覆 NCC 的陳述書中應列出改善措施，積極改進。未來並避免同樣錯誤再次發生。
- 本頻道報告陳述書中內容：

本頻道未來將要求製作單位與編審以更嚴謹的標準來審視製播產品分享的表現方式，並減少產品分享內容長度、不過於強調產品的特色與效果，及更加審慎處理包裝盒上

的品牌及產品名稱以此三大方向改進。於畫面處理方面除了遵守露出比例原則、不近距離特寫產品包裝之外，也定將產品上的品牌及名稱遮蓋，避免觀眾於鏡頭前也看得到品牌的露出。並將更謹慎刪減有疑慮的內容及用字遣詞，嚴格把關，以避免產生為特定產品宣傳、推介之嫌。

結 語

感謝委員們的寶貴意見，經過會議的交流討論，委員們以專業角度針對節目呈現方式、爭議內容如何正確的取捨，提供很多受用的建議，讓我們受益良多。此次會議同時也是最佳的員工在職訓練之一，今後節目部在製作各類型節目時，亦將遵循各類節目製播規範，對節目內容嚴加把關，避免觸犯主管機關規定的法規，避免對社會造成不良影響。節目部今後也將針對觀眾詢問或網路留言等相關議題，定期邀請各位諮詢委員蒞臨指正。